

## 2021 年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办法

根据教育部政策规定和我校疫情防控的有关要求，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2021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办法如下：

### 一、复试时间

#### 1、公开招考考生

公开招考考生复试时间：4 月 29 日 8：30-13：00。

#### 2、硕博连读考生

硕博连读考生复试时间：4 月 29 日 13：00-17：00。

### 二、复试程序、方式

#### （一）复试考生资格审查

我校拟采用对比考生“报考库”“学籍学历库”“人口信息库”和“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库”核验考生信息，并结合人脸识别系统进行验证。

#### （二）复试形式

##### 1、公开招考考生

复试采用网络远程面试的方式，具体要求见《北京化工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网络远程复试要求》。网络远程复试，依托腾讯会议平台，ZOOM 会议平台作为备选。

（1）请考生按照《北京化工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网络远程复试要求》准备好“双机位”模式所需要的相关设备，提前下载好两个面试软件，注册好账户，实名登陆，并调试好软件，于复试当天保持网络畅通。还需提前准备好二代身份证原件、本人签字的《北京化工大学 2021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诚信承诺书》原件【承诺书下载链接：

<https://graduate.buct.edu.cn/2020/1027/c1395a135305/page.htm>】。

（2）每位考生面试开始前 20 分钟左右，面试秘书将以短信或者电话的形式通知考生本人面试开始的时间、会议号码及密码，请考生保证复试当天手机

通讯畅通（以报名时所提供的联系方式为准）。考生凭会议号码及密码进入网络会议室参加面试，全程需开启摄像头和麦克风。

（3）考生进入视频会议后，手持有效二代身份证，供面试小组秘书核对身份。考生本人、身份证要同时出现在屏幕中，且保证图像清晰。

（4）核对身份后，考生用手机环拍四周，确保清场。并展示本人亲笔签名的《北京化工大学 2021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诚信承诺书》，现场确认知晓承诺书内容。考生务必保证诚信作答，不得私自对复试过程录像录音，不得将复试过程对外泄露，所在场所不得有其他人或考试相关材料。如有违反，无论何时一经查实，学院有权追责并取消该生复试成绩。

如果有特殊情况，不具备网络视频面试条件的考生，或者联系方式发生变化等情况，请在 4 月 26 日 23: 00 之前，联系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研究生秘书金老师，电子邮箱为 jincy@mail.buct.edu.cn，经批准后，可采取其他形式进行面试考核，否则无故不参加面试者视为放弃复试资格。

## 2、硕博连读考生

采取线下复试形式，复试地点是北京化工大学东校区信息学院楼三楼会议室。

### （三）复试内容

#### 1、公开招考考生

每位考生面试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20 分钟。复试面试内容包括：专业素质和能力以及综合素质和能力的考核。参加复试的考生需准备 5 分钟的 PPT，包含以下两部分内容：I、硕士期间学习成绩、英语以及科研成果情况介绍；II、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本人研修计划。

#### 2、硕博连读考生

每位考生面试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20 分钟。复试面试内容包括：专业素质和能力以及综合素质和能力的考核。参加复试的考生需准备 5 分钟的 PPT，包含以下两部分内容：I、硕士期间学习成绩、英语以及科研成果情况介绍；II、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本人研修计划。

### （四）录取

复试小组在复试答辩基础上，以无记名投票的形式公平、公正的确定拟录取

名单。

#### （五）复试结果

复试 3 天后在北京化工大学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栏目公示：<https://cist.buct.edu.cn/bsyjszs/list.htm>，拟录取结果以研究生院网站公布为准。

### 三、体检

视疫情防控情况另行通知，具体请关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通知。

### 四、违规违纪处理

学院严格按照教育部、北京市招考委相关规定，严肃查处违规违纪行为。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，一经查实，即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》等规定严肃处理，取消录取资格，记入《考生考试诚信档案》。入学后 3 个月内，依据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有关要求，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。复查不合格的，取消学籍；情节严重的，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。

### 五、其他

- 1、本办法报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备案。
- 2、本办法适用于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2021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。
- 3、其他未尽事宜由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解释。

北京化工大学  
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 
2021 年 4 月 25 日